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下午在公司 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董事陈洪波、独立董事霍 巧红、李长青、宋乐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; 监事郭新超、平殿雷、赵爱兵列席了会议;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由 董事长谢华生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6月2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:

(一)会议以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《沧州大化股份有 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》的议案: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沧州大化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规章和规范性 文件,制定了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7月1日